

# 南京农业大学研究生院函件

南农大研培[2018]46号

## 关于做好2017级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 专业实践安排的通知

各相关学院:

根据培养方案要求,2017级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将于本学期完成课程学习,进入专业实践阶段。专业实践是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的重要环节,是培养应用型人才的重要体现,根据南京农业大学校研发(2013)84号文件精神(附件4),现将我校2017级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专业实践安排通知如下:

各学院应统筹做好2017级研究生的实践安排。应根据实践单位类型(江苏省研究生工作站、校级研究生工作站、导师合作研究单位、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、校内工程中心或研究中心、自行联系实践单位等),与相关依托单位商议安排好有关事宜,为每个进入实践单位的研究生选派好校外指导教师,通过召开实践动员会议等形式,做好实践动员工作,确保研究生课程教学阶段与专业实践阶段实现“无缝对接”。

各学院应进一步强化专业实践要求,通过提交成果报告、集中答辩等方式对每位研究生的实践环节进行考核(附件3),并按20%比例评优。凡达到要求者即可获得6个学分。研究生不参加专业实践或专业实践考核未通过,不得申请毕业和学位论文答辩。

请各相关学院于6月底前将本学院《全日制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专业实践计划表》(附件1)收齐存档,填写《全日制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专业实践计划汇总表》(附件2)报研究生院培养处审核备案。

学校为全脱产全日制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提供专业实践经费 1000 元/人，每学年第二学期结束前，根据各学院上报的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实践计划人数核发。该专项经费由各学院统筹使用，必须用于与专业学位研究生实践教学相关的基地建设、案例教学、实习实践、购买研究生意外保险等。

南京农业大学研究生院

二〇一八年六月十九日